



主騎驢進耶路撒冷

經文：太21:1-11

引言：

讓我們思想主在受難週所作的一件有意義的事：騎驢進京，遵行父神的旨意。

一．表明耶穌按神的旨意而行事

祂這次騎驢，是要應驗先知的話(太21:4-5)。這證明祂來是要按經上所寫的而行(來10:7-9)。這是主給我們留下的榜樣，要按聖經所記的而行。我們也當遵行神旨，就是按聖經所記的去行。

二．表明神旨的原則(太21:2-3)

一方面祂差門徒去牽驢，一方面祂感動驢主讓他們牽來。主所作的事不會令人難為，我們只有專心去遵行祂旨意，祂必在各方面有美好的安排。這也給有志要遵行主旨的人，有安全的保證。主給門徒的三個憑據：

- 1.地方：對面的一個村子。
- 2.驢子的數目和地方：驢駒和母驢拴在那裏。
- 3.驢主的問題。

門徒能完成此使命：

- 1.照主所指示的去行。
- 2.照主所吩咐的回答，不說主所沒有說的。
- 3.相信主是絕無錯誤的。

今日主在聖經中也給我們許多這樣的憑據，只要我們專心完全按照祂的指示去行，必能得着。

三．遵行神旨的兩方面結果(太21:8-11)

1.神方面：神得榮耀稱讚。我們遵行神旨最大的目的，不是我們受稱讚，乃是神被稱讚，因為人看見了神的智慧榮耀。只有當我們遵行神旨的時候，神才被人認識，神才能得榮耀。所以我們當行聖潔，公義，仁愛等等。

2.自己受人的誤會(太21:10-11)。行神旨的人，被常人看為奇怪：“這是誰？”且大家都驚動起來。人又猜測主不過是先知，不知主是救主，主的身分受人誤會。

3.自己還被釘十字架。就是順服到底。當我們遵行神旨時，人就要將我們處死，因為神旨與肉體和人情是相反的。但我們這樣行，神才能得榮耀，而我們死後，神的生命才能在我們的身上活過來，且永遠活着。

結論：

在騎驢進耶路撒冷的事上，主給我們留下遵行神旨的榜樣。當我們想念主為我們受難時，也當效法主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